

证券代码：300871

证券简称：回盛生物

公告编号：2022-006

转债代码：123132

转债简称：回盛转债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李硕先生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具有相关工作经历，可以胜任所聘任的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李硕先生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2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硕，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高级工程师，生物医学工程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0 月进入公司，现任公司研发事业部总经理。湖北省动物保健品生物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湖北省兽药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湖北省产业教授（武汉科技大学），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行业产业导师，入选武汉市黄鹤英才计划；作为项目的主要完成人，完成国家 863 项目一项，国家新药创制重大专项一项，国家创新基金项目二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8 项，校企联合开发项目十余项；发表研究性论文 9 篇（其中 SCI 论文 4 篇），申请发明专利 13 项（其中 9 项已授权），获湖北省技术发明二等奖 1 项。

李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02% 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